

1225 利益，不過也替世界其餘部分着想。

四、保護權將由憲章的所有簽字國共同行使。但行政責任將付托與有管理殖民地經驗的國家。

五、殖民地地位不包含附屬的或永久的不平等；根本沒有那種不平等，一切民族和一切種族的地位平等和機會平等，是應當使之儘速實現的目標。

六、殖民地政府中的一切位置，直至最高的為止，將對本地的居民公開。唯一的選擇標準是效率，而訓練士著人民擔任此種工作，將是殖民地教育系統的基本功能之一。

七、憲章的所有簽字國對於殖民地的經濟機會或其他一切形式的機會，都有平等權利，唯一的條件是維持行政效率的需要和土著的優

國際金融合作與中國

金天錫

本年七月一日在美召開之國際貨幣金融會議，已於同月二十三日閉幕。參與會議者，共有美、英、蘇、中、法等四十四國。此次會議之主要任務，在於討論國際金融合作之各問題，其中最要者，即為設立國際貨幣基金及設立國際開發銀行兩問題。大會通過之決議書，包括國際貨幣基金計劃，國際開發銀行計劃及其他計劃，正分送各國立法機關予以批准中。

國際貨幣基金一案，係就四月二十日發表之聯合國專家對於建立國際貨幣基金聯合宣言，作具體之討論。聯合宣言則以美國懷特氏國際貨幣平準基金建議書修正案為藍本，但亦不少參酌英國凱恩斯氏國際清算聯合會建議書之意見。我國提出之建議，亦有數點被其採納。懷特計劃，與基金本位制較為接近。聯聯根據勞動價值理論及為黃金之國際，若以國際貨幣基金本位制，故對懷特計劃表示甚大之同

先權利。

赫胥黎所提出之殖民憲章的內容是相當合理的，這既不是一種國際管理的方式，也與委任統治制度的實質不同，這種暫時保護的最基本目的，是從最大速度達到自治。不過赫胥黎的方式雖很妥善，我們還得加上一個先決條件，就是原來擁有殖民地的強國，必須澈底實行民主政治，尤其是經濟的民主，因為殖民制度的發生，是從經濟的與政治的侵略動機而起，祇有在消除這個根本的原因後，戰後的殖民制度才能完全消滅。這個目的，雖然困難重重，不易達到，但是目前「對於一個國家「佔有」另一國家作為殖民地的現象，人類的良知已開始感覺歉疚，正如一世紀之前對於人佔有他人作奴隸一樣」（赫胥黎語），因此我們也不願艱辛，努力實現這個崇高的理想。

情。此為懷特計劃能占優勢理由之一。匯兌平準基金之建立，實始於英國。其後英、美、法三國復於一九三六年成立貨幣協定，利用匯兌平準基金，分在倫敦、紐約、巴黎買賣黃金，以平衡外匯頭寸，穩定外匯匯率。此次國際貨幣基金計劃，即係根據過去平準基金運用之經驗，參酌最近國際經濟情形及各方意見，草擬而成。

國際貨幣基金之建立，在於實現國際貨幣合作，恢復貨幣流通自由。各會員國在一定條件下，均得利用基金，平衡其國際收支，以維匯價之穩定，且有相當時間，設法增加輸出，改正其收支之不平衡。基金總額暫定為八十八億美元，由聯合國及其贊助國分別攤認。我國計攤五億五千萬美元。上項攤額，除百分之二十五應繳黃金外，其餘概繳本國貨幣。會員國如一時因對外貿易失去平衡，收支不能相抵，可由中央銀行以本國貨幣向基金會請購黃金等外匯（實際等於透支）。

十五，且其逐年累積之數不得超過總額百分之二十。會員國如他時有剩餘外匯，即其保有之外匯（或黃金）數量較原來保有額已有增加，則於年度終了時，基金會可要求將其增加額之半數以下，作為買回基金會所存該國貨幣之用，如是外匯與黃金復可回至基金會，但不得因此便基金會所存該國貨幣低於其攤額百分之七十五（即該國原繳之貨幣額）以下。各會員國貨幣應與黃金訂定平價，基金會與會員國間之交易，均以平價計算。會員國除改正其根本不平衡狀態外，不得提議變更該國貨幣之平價，以致擾亂國際貿易。惟通貨膨脹之國家，則為例外，在戰後三年以內，仍可繼續實施戰時之外匯管制。

我國為實業落後之國家，以致連年入超；同時，又為缺少黃金之國家，其差額無法以黃金償付。自基金成立後，我國僅須繳納一億三千七百五十萬美元（實際因我國曾遭敵人大量破壞及占領，僅須繳納四分之三即一億○三百餘萬美元）之黃金，即可獲得八倍即十一億美元之信用，每年亦有一億三千七百五十萬美元之透支限額，以之應付各年國際收支差額，應有餘裕。根據美國李麥氏調查，我國自第一次大戰後之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八年事變爆發前之一九三〇年（此時東三省尚未被敵佔）止之十五年間，平均每年應支出（包括商品白銀等輸入與政府債務等）十五億六千九百萬元，收入（包括商品黃金等輸出與華僑匯款等）十二億七千九百萬元，收支相抵，不敷二億九千萬美元，約合美金九千萬美元，較上列透支限額尚少四千七百餘萬美元。我國既得基金之協助，在相當期間（應有八年）內，當可設法增加輸出，減少收支不平衡之程度。或謂戰事結束以後，我國原有實業大部破壞，需要國外物資甚殷，收支之不平衡將較過去為鉅，恐非上項透支限額所能彌補。此種顧慮，不無理由，惟政府現正策劃實施工業化，戰後最初數年，或須遭遇相當困難，但生產發達以後，輸出入之情況，定可逐漸改善。至工業建設所需之長期資金，因有國際銀行之協助，並無利用基金之必要。

黃金之平價既低百分之十乃至百分之二十，以備儲蓄。惟事實上，我國因通貨膨脹物價高漲之故，戰後最初數年內，尚須適用過渡辦法，即與基金會暫行商訂試驗匯率，再觀其對於物價、國際收支與其他情形之影響，酌加修正，以便訂定正式平價。在此時期內，我國必須努力平衡預算，穩定物價，始可撤消外匯管制，恢復貨物流通自由。我國本位制度，聚訟已久。自二十四年實行法幣政策以後，已脫離原有之銀本位。基金成立後，各會員國之貨幣將共同與黃金訂定平價。基金會得以會員國貨幣按平價向該國購買黃金，或以黃金按平價向該國購買其貨幣，各會員國間亦得按平價互作黃金及貨幣之買賣。故論者謂為此項計劃，實係建立國際管理金本位制。孔兼部長在美宣布，中國政府對於幣制本位，願與其他聯合國持同一立場，將來重建幣制時，擬以銀銅為輔幣，具見我國無意恢復銀本位，將順應世界潮流，與各國共同採用以黃金為基礎之國際管理金本位制。

上項基金之運用，僅供國際收支短期不平衡之彌補，至長期不平衡之調整，則須利用國際建設開發銀行。美國公布懷特氏國際貨幣平準基金建設書之後，復於去年十二月發表同氏聯合國銀行計劃書。大會國際建設開發銀行一案，即以該計劃書為討論之依據。國際銀行之主要任務，在以擔保國際間私人投資與貸款之方法，促進私人投資與貸款。必要時，亦得參加或直接貸款，以協助會員國之建設與開發。其結果足以促進國際貿易之長期平衡發展。蘇聯實施第一次五年計劃時，英國對蘇輸出貿易，即曾採用信用擔保制，由政府設立之輸出信用擔保部擔保欠款全數百分之七十五，欠款到期不付時，出口商得請政府如數償付。美國之輸出信用擔保，在一年至五年以上者，由政府進出口銀行直接辦理。欠款之五十至六十，由該行予以保證，如到期不能收回，概由進出口銀行償付。國際銀行計劃，則將此項擔保，由一國政府之輸出信用擔保部或進出口銀行，移歸各國聯合設立之國際銀行辦理。

國際銀行資本爲一百億美元。我國計擬六億美元。其中百分之二十，於開業時先行繳納，百分之八十，則俟業務上有增加資金需要時，再行繳納。第一次繳股（百分之二十）時，應繳黃金或美金百分之二，其餘百分之十八，即以該國貨幣繳納之。我國第一次僅須繳納黃金或美金一千二百萬元，但因被敵侵佔之故，尚可減繳四分之一。該行對於各國建設及開發計劃，同樣予以公平之考慮。各國借款多少，與其攤額並無關係。據凱恩斯稱，國際銀行初期，大部將從事於復興工作，以後則從事於增加生產，尤致力於開發落後之國家。該行主要業務，爲保證私人對外投資，將占銀行資金百分之八十。其餘百分之二十及營業盈餘，則作參加貸款及直接貸款之用。惟借款者須以合理條件而不能獲得私人資本時，始由該行直接予以貸款。借款者如爲民營事業，應由該國政府保證其償還本息。銀行貸款時，即以借方之戶名在該行開戶，而將貸款總數核成一種或數種所需之貨幣，作爲存款，按其實際需要，准其隨時提取。銀行亦有權獲取其所需之貨幣，以備履行契約上之義務。

國際建設開發銀行計劃，原可視爲國際貨幣基金計劃之一部，但在中國，國際銀行實較國際基金尤爲需要。如前所述，我國爲實業落後之國家，年有入超，國際貨幣基金僅可彌補國際收支一時之不平衡；且逐年透支，亦有其最終限度，如不利用國際建設開發銀行，吸收國外長期資金，從事建設與開發，即無法增加輸出，保持國際收支之長期平衡。

宣傳的過去與將來

據李麥氏調查，我國過去外資輸入之方式，以外商直接在華投資爲最多，約占外資總額四分之三，貸款與我政府者次之，投放與我民營事業者又次之。但欲大量吸收外資，必須採取最後方式。我國各公司過去因信用未著，外人不致貿然參加。國際銀行成立後，各國私人對外投資與貸款，均可由其保證，我政府又可爲接受投放之民營事業向國際銀行提供擔保，投資者將不至有何顧慮，而因我國利潤較高，外資必可源源流入。

國際銀行對於各國保證貸款與實行貸款，並不依照攤額比例分配。我國受戰事損失最重，資源尚未開發者亦最多，自可獲得較多之貸款。惟該行資本現僅一百億美元，而需要者甚衆，難免有不敷分配之虞。即以我國一國論，截至二十一年爲止，外人投資總額即達三十餘億美元，已占資本總額三分之一。惟該行另有增資之規定，經總投票權四分之三之通過，股本得予增加，其增加額仍由各會員國依照比例分購。此則可爲將來擴充時之補救也。

依照該行章程，民營事業之借款本息，應由借款者之會員國政府保證。如是我國政府，透過此項保證，可對各項建設與開發，作有計劃之推進，不至因外資之流入，而使國家整個建設計劃遭受破壞。

總之，國際貨幣基金與國際建設開發銀行之建立，對於我國幣制之穩定，建設之復興，資源之開發，貿易之發展，均有莫大裨益。惟我國亦須努力平衡預算，穩定物價，增加生產，促進輸出，以爲配合，始可使戰後經濟迅速步入安定與繁榮之途。

余協中

宣傳的運用，由來已久，希臘羅馬時代政治舞台上的名演說家時作煽動性的演說，在今日觀之，他們都是宣傳的能手。法國大革命時

代的法國軍事力量並非較過去突然強大，拿破崙雖爲一天才軍事家，但法國當時在軍事上造成的輝煌的勝利，不只是靠軍事，宣傳的作用